**社團法人台灣點燈關懷教育促進協會**

**栢桃勤勉奮發助學金暨急難濟助金申請表**

**受委託單位：** 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※申請項目 | □勤勉奮發助學金 □急難濟助金 | 浮貼照片處(二吋半身照片) |
| ※受助者基本資料 | 姓 名 |  | 學號 |  |
| 就讀學校年級及系所 | 1. **中小學**

**學校名稱**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、\_\_\_\_年\_\_\_\_班 **2.大專院校****學校名稱**(含系所):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□學士班□碩士班□博士班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
| 連絡電話 | 手機：住宅： | E-mail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※勤勉奮發事實或急難情況簡述 | 敘述人: 與受助者關係: 電話: 年 月 日  |
| ※導師或指導教授等推薦理由(佐證事實) | 級任導師(或授課師長、指導教授)簽章： 年 月 日 |
| 受委託單位審核結果 | □符合獎助規定:建議□全額補助 □部分補助:\_\_\_\_\_\_\_\_\_\_元其他說明：  |
| 受委託單位 | 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機關首長或授權人:日期: 日期: 日期: |
|  本協會核章  | 承辦人： 秘書長： 理事長： |
| 備 註 | 1. 請依勤勉奮發獎助或急難濟助不同要點檢附相關文件。
2. 申請人如有涉及繳稅等狀況，請自行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3. 本項申請表件寄送地址: 台南市中西區五妃街 15 號 6 樓之 5

 -社團法人台灣點燈關懷教育促進協會栢桃獎助濟助金工作小組 |

【學生證、身分證、付款帳戶封面影本黏貼處】

|  |
| --- |
| 學生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|

|  |
| --- |
|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|

|  |
| --- |
| 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|

|  |
| --- |
| 存摺正面影本黏貼處 |